

中央网信办:

短视频发布必经内容标注

新华社北京5月12日电 记者12日获悉,中央网信办近日部署指导网站平台规范短视频内容标注,明确必须设置的标签种类和标签位置,将内容标注设为短视频发布必经环节,发布者必须从“必选标签”中选择一项,才能发布短视频,并对存量短视频回溯和补充标注提出要求,推动发布者对自己的内容负责,进一步压实网站平台内容审核责任。

据了解,针对部分短视频内容来源不清、真假难辨、混淆视听等突出问题,今年以来,中央网信办全面部署推进规范短视频内容标注工

作,1月以来,指导网站平台深入清理虚假摆拍等违规短视频52万余个,严惩违规账号6.8万余个。

中央网信办网络综合治理局负责同志介绍,此次规范短视频内容标注,明确了网站平台必须设置与短视频内容真实性紧密相关的6类“必选标签”,包括“含有虚构演绎内容”“含有AI生成内容”“含有营销信息”“内容为转载”“内容为个人观点”和“无需标注”。真实生活记录类短视频可选择“无需标注”标签,该标签不在短视频页面呈现。

同时,加强标注审核,指导网站平台对新增短视频标注情况进行巡检,对存量短视频进行分批回溯,对未标注或未正确标注的,进行补标或纠正,并对相关发布者进行教育提示警示,推动实现短视频内容应标尽标。

中央网信办网络综合治理局负责同志表示,规范短视频内容标注是一项长期工作,不仅要标注,更要“标得准”。下一步,中央网信办将加大对网站平台的指导督促和监督检查力度,对未按要求进行标注的账号和主体责任落实不力的网站平台,依法严惩并公开曝光。

修改道路交通安全法列入2026年度立法工作计划

新华社北京5月11日电(记者 孙鹏程)全国人大常委会2026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国务院2026年度立法工作计划于5月11日向社会公布。其中显示,道路交通安全法修订草案将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

现行道路交通安全法制定于2003年,并经历2007年、2011年、2021年三次修改。全国人大常委会2026年度立法工作计划显示,今年围绕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建设,将修改道路交通安全法、教师法,制定社会救助法、医疗保障法、托育服务等。同时,围绕加快构建高水平社

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法律制度、加强涉外法治建设等方面,还将制定国有资产法、金融法、检察公益诉讼法、反跨境腐败法等。

根据国务院2026年度立法工作计划,今年围绕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将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道路交通安全法修订草案。围绕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等方面,国务院还将制定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条例、司法所条例、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条例等。

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法律制度、加强涉外法治建设等方面,还将制定国有资产法、金融法、检察公益诉讼法、反跨境腐败法等。

根据国务院2026年度立法工作计划,今年围绕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将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道路交通安全法修订草案。围绕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等方面,国务院还将制定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条例、司法所条例、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条例等。

高速公路夜间追尾事故多发 公安部交管局发布提示

新华社北京5月12日电(记者 孙鹏程)针对近期接连发生的高速公路夜间多人死亡道路交通事故,公安部交管局5月12日提示广大驾驶人,夜间高速行车要集中精力、谨慎驾驶。

公安部交管局披露,5月7日0时5分许,一辆重型半挂车沿京哈高速由东向西行驶至河北秦皇岛附近时,追尾前方一辆刚从应急车道驶入行车道低速行驶的小客车,造成3人死亡、2人受伤。

5月7日0时25分许,一辆小客车沿大广高速由南向北行驶至北京大兴永定河大桥附近时,追尾前方排队停驶的重型半挂车,造成4人死亡、1人受伤。

5月8日21时33分许,一辆重型半挂车沿五毫高速由西向东行驶至安徽省亳州市

谯城区附近路段时,追尾前方因接打电话停在行车道的小客车,造成4人死亡、3人受伤。

公安部交管局提示,夜间高速公路行车驾驶人容易疲劳,反应时间延长,加之视线受限,事故易发多发。夜间高速行车时,要集中精力,时刻注意后方车辆,做到“控制车速、保持车距、合理用灯、谨慎变道”,切勿疲劳驾驶、分心驾驶、低速行驶。

从匝道、服务区以及应急车道、紧急停车带驶入高速公路行车道时,要提前观察后视镜,打开转向灯,在不妨碍行车道车辆正常行驶的情况下加速驶入。驶出高速公路时,要提前并入最右侧车道,打开转向灯,减速驶出;若错过出口,要继续前行至下一个出口再掉头返回,切勿急刹、倒车或逆行。

公安部交管局披露,5月7日0时5分许,一辆重型半挂车沿京哈高速由东向西行驶至河北秦皇岛附近时,追尾前方一辆刚从应急车道驶入行车道低速行驶的小客车,造成3人死亡、2人受伤。

5月7日0时25分许,一辆小客车沿大广高速由南向北行驶至北京大兴永定河大桥附近时,追尾前方排队停驶的重型半挂车,造成4人死亡、1人受伤。

5月8日21时33分许,一辆重型半挂车沿五毫高速由西向东行驶至安徽省亳州市

谯城区附近路段时,追尾前方因接打电话停在行车道的小客车,造成4人死亡、3人受伤。

公安部交管局提示,夜间高速公路行车驾驶人容易疲劳,反应时间延长,加之视线受限,事故易发多发。夜间高速行车时,要集中精力,时刻注意后方车辆,做到“控制车速、保持车距、合理用灯、谨慎变道”,切勿疲劳驾驶、分心驾驶、低速行驶。

从匝道、服务区以及应急车道、紧急停车带驶入高速公路行车道时,要提前观察后视镜,打开转向灯,在不妨碍行车道车辆正常行驶的情况下加速驶入。驶出高速公路时,要提前并入最右侧车道,打开转向灯,减速驶出;若错过出口,要继续前行至下一个出口再掉头返回,切勿急刹、倒车或逆行。

读懂《关于全面推进证券期货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的意见》(一)



1、工作内容:证券期货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范围

具有明确给付主体和给付内容的调解协议,一方拒绝履行的,对方当事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3、工作内容:建立示范判决机制

证券期货监管机构在清理处置大规模群体性纠纷的过程中,可以将涉及投资者权利保护的相关事宜委托调解组织进行集中调解。对虚假陈述、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行为引发的民事赔偿群体性纠纷,需要人民法院通过司法判决宣示法律规则、统一法律适用的,受诉人民法院可选取在事实认定、法律适用上具有代表性的若干个案作为示范案件,先行审理并及时作出判决;通过示范判决所确立的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标准,引导其他当事人通过证券期货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解决纠纷,降低投资者维权成本,提高矛盾化解效率。

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之间因证券、期货、基金等资本市场投资业务产生的合同和侵权责任纠纷,均属调解范围。证券期货监管机构、调解组织的非诉讼调解、先行赔付等,均可与司法诉讼对接。

2、工作内容:调解协议的司法确认制度

经调解组织主持调解达成的调解协议,具有民事合同性质。经调解员和调解组织签字盖章后,当事人可以申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确认其效力。当事人申请确认调解协议的案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十五章第六节和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执行。

经人民法院确认有效的

具有明确给付主体和给付内容的调解协议,一方拒绝履行的,对方当事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3、工作内容:建立示范判决机制

证券期货监管机构在清理处置大规模群体性纠纷的过程中,可以将涉及投资者权利保护的相关事宜委托调解组织进行集中调解。对虚假陈述、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行为引发的民事赔偿群体性纠纷,需要人民法院通过司法判决宣示法律规则、统一法律适用的,受诉人民法院可选取在事实认定、法律适用上具有代表性的若干个案作为示范案件,先行审理并及时作出判决;通过示范判决所确立的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标准,引导其他当事人通过证券期货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解决纠纷,降低投资者维权成本,提高矛盾化解效率。

经人民法院确认有效的

2、工作内容:调解协议的司法确认制度

经调解组织主持调解达成的调解协议,具有民事合同性质。经调解员和调解组织签字盖章后,当事人可以申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确认其效力。当事人申请确认调解协议的案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十五章第六节和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执行。

经人民法院确认有效的

具有明确给付主体和给付内容的调解协议,一方拒绝履行的,对方当事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3、工作内容:建立示范判决机制

证券期货监管机构在清理处置大规模群体性纠纷的过程中,可以将涉及投资者权利保护的相关事宜委托调解组织进行集中调解。对虚假陈述、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行为引发的民事赔偿群体性纠纷,需要人民法院通过司法判决宣示法律规则、统一法律适用的,受诉人民法院可选取在事实认定、法律适用上具有代表性的若干个案作为示范案件,先行审理并及时作出判决;通过示范判决所确立的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标准,引导其他当事人通过证券期货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解决纠纷,降低投资者维权成本,提高矛盾化解效率。

新型“职业闭店人”骗局调查

精心包装“接盘者”人设、陷阱套路环环相扣……近期,上海警方破获一起新型“职业闭店人”合同诈骗案,犯罪嫌疑人在半年内连续“接盘”并关停三家教培机构,非法占有资金140余万元,600余名消费者遭受财产损失。

店铺落入圈套被关停

2025年6月,上海市民肖女士报警称,孩子的美术培训机构突然关停,负责人失联。两个月前,她刚支付21250元购买了150节课。肖女士说,新老板声称资源丰富、实力雄厚,结果几个月后机构“人去楼空”。

上海警方调查发现,这并非一起普通的经营失败案件。自2024年12月起,一个以顾某、韩某为首的团伙开始在上海“物色”因个人原因欲转让的培训机构作为“猎物”。

“不法分子将自己包装成‘经验丰富、资源众多’的行业老手。”上海市公安局经侦总队三支队民警郑维榕说,为增加可信度,他们还雇佣征信差、无固定收入的李某,将其虚构为有引流能力的“大网红”。

据警方调查,有三家培训机构的原经营者被该团伙精心设计的“接盘者”人设欺骗。其中一名经营者因生病住院无力经营,舍不得随机构多年的学员和员工,想找个靠谱“下家”,听信了团伙成员所谓的多年办学经验,被其展示的虚假履历所蒙蔽,留下数十万元预交课程费用,未收取转让费。

在低价接手机构后,犯罪嫌疑人便启动“收割”程序:他们一方面要求原经营者对转让事宜严格保密,维持表面平稳,同时对原课时费大幅打折,大量推销课程;另一方面采取无故降薪、故意拖延工资、断缴社保等方式逼走员工,刻意制造难以维系的经营假象。

郑维榕说,与以往类似案件“收款即跑”的模式不同,该团伙用“温水煮青蛙”的方式,让店铺难以为继至最终关停。目前,该案已进入法院审理阶段。

郑维榕说,与以往类似案件“收款即跑”的模式不同,该团伙用“温水煮青蛙”的方式,让店铺难以为继至最终关停。目前,该案已进入法院审理阶段。



图为该团伙操盘的系列“职业闭店人”案中,一家门店的闭店公告。(受访单位供图)

新型骗局“两头骗”快速敛财

据了解,犯罪嫌疑人导致可正常转让,继续经营的教培机构关停,涉案金额达140余万元,其中超过70%的资金被用于归还团伙成员个人债务及维持高消费。

签订正规转让协议,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正常发放部分工资……“犯罪嫌疑人企图将诈骗行为伪装成民事纠纷或经营失败,对每个环节进行‘合规化’包装,陷阱套路覆盖机构转让、经营、闭店全过程。”上海市公安局经侦总队三支队三大队大队长汤海挺说。

据介绍,相比传统“职业闭店人”短时间内收钱跑路的做法,新型骗局转向“放长线钓大鱼”,隐蔽性更强。警方发现,该团伙接手机构后维持运营数月,一边收取新学员费用,一边逐步减少课程服务,受害者不易及时察觉。

汤海挺说,该团伙还专门找来两名无偿还能力的“职业背债人”担任机构法人代表。“机构被掏空关停后,实际控制人隐藏在幕后,‘职业背债人’成为表面的责任承担者,侦查溯源难度增加。”

中华全国律协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专业委员会副主任田小丰认为,与此前主要为经营不善机构“善后”不同,新型骗局不仅从原经营者处骗取预交课程等费用,还利用机构原有良好口碑和客户基础,大肆收取新老消费者预付课时费,快速敛财。

“这种诈骗模式不再满足于收割‘烂尾’项目的残余价值,而是瞄准并拖垮本可以正常经营的企业。”田小丰说,新型骗局“两头骗”,严重侵蚀市场诚信经营基础、破坏整体营商环境,危害不容小觑。

中华全国律协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专业委员会副主任田小丰认为,与此前主要为经营不善机构“善后”不同,新型骗局不仅从原经营者处骗取预交课程等费用,还利用机构原有良好口碑和客户基础,大肆收取新老消费者预付课时费,快速敛财。

“这种诈骗模式不再满足于收割‘烂尾’项目的残余价值,而是瞄准并拖垮本可以正常经营的企业。”田小丰说,新型骗局“两头骗”,严重侵蚀市场诚信经营基础、破坏整体营商环境,危害不容小觑。

中华全国律协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专业委员会副主任田小丰认为,与此前主要为经营不善机构“善后”不同,新型骗局不仅从原经营者处骗取预交课程等费用,还利用机构原有良好口碑和客户基础,大肆收取新老消费者预付课时费,快速敛财。

“这种诈骗模式不再满足于收割‘烂尾’项目的残余价值,而是瞄准并拖垮本可以正常经营的企业。”田小丰说,新型骗局“两头骗”,严重侵蚀市场诚信经营基础、破坏整体营商环境,危害不容小觑。

需多措并举加强监管和惩戒

一段时间以来,“职业闭店人”骗局多发,手段迭代升级。受访人士认为,需完善跨部门协同监管机

制,监管关口前移,加大信用惩戒力度,提高违法成本,筑牢风险防线。

警方调查发现,该案嫌疑人自2023年起便开始从事“职业闭店人”勾当,曾在其他省份因暴力闭店被当地市场监管部门处罚。“因此前只被行政处罚过,犯罪嫌疑人产生了可以逃脱刑事处罚的侥幸心理。”郑维榕说。

专家表示,对于曾受处罚后又重操旧业的“惯犯”,应强化执法衔接与信用惩戒,对于恶意明显、手段隐蔽、危害严重的新型“职业闭店人”诈骗,依法从严惩处,形成有效震慑。

打击此类“职业闭店人”骗局,涉及公安、市场监管、教育等多个部门。专家建议,聚焦骗局多发领域,前置风险防范,建立健全跨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加强信息互通。

“当某一机构出现‘短期内法人频繁变更’‘异常大规模促销后旋即关停’‘集中投诉欠薪与社保’等高风险特征时,各部门启动核查与联动处置。”田小丰说。

2021年印发的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加强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监管工作的通知明确,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须全部进入本机构培训收费专用账户,不得一次性收取或以充值、次卡等形式变相收取时间跨度超过3个月或60课时的费用。

据了解,案件中,犯罪嫌疑人并未将收取的预付课时费缴入监管账户。田小丰等人建议,进一步加强预付款资金监管,强制预付式消费经营主体实行银行专户存管、风险准备金制度等,从源头避免“卷款跑路”等问题发生,斩断“职业闭店人”利益链。

2021年印发的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加强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监管工作的通知明确,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须全部进入本机构培训收费专用账户,不得一次性收取或以充值、次卡等形式变相收取时间跨度超过3个月或60课时的费用。

据了解,案件中,犯罪嫌疑人并未将收取的预付课时费缴入监管账户。田小丰等人建议,进一步加强预付款资金监管,强制预付式消费经营主体实行银行专户存管、风险准备金制度等,从源头避免“卷款跑路”等问题发生,斩断“职业闭店人”利益链。

据了解,案件中,犯罪嫌疑人并未将收取的预付课时费缴入监管账户。田小丰等人建议,进一步加强预付款资金监管,强制预付式消费经营主体实行银行专户存管、风险准备金制度等,从源头避免“卷款跑路”等问题发生,斩断“职业闭店人”利益链。

“公安机关、法院可定期发布‘职业闭店人’骗局典型案例,提升消费者防范意识。”上海市善法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秦裕斌提示,消费者主动向监管部门举报异常情况,如遭遇骗局,留存证据进行维权。

“公安机关、法院可定期发布‘职业闭店人’骗局典型案例,提升消费者防范意识。”上海市善法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秦裕斌提示,消费者主动向监管部门举报异常情况,如遭遇骗局,留存证据进行维权。

新华社(记者 程思琪 兰天鸣)

补正债权人公告

长春恒兴科技有限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登记注销,现由唯一股东长春恒兴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补正债权人公告,长春恒兴科技有限公司仍有未清偿债务的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可向唯一股东长春恒兴集团有限公司申报债权。逾期未申报的,视为自动放弃权利。特此公告